

爲何喜歡你

香港·岑凱倫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爲何喜歡你

香港·岑凱倫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沈阳

辽新登字 3 号

为何喜欢你

Weihe Xihuanni

香港·岑凯伦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福州第七二二八工厂印刷

字数:140,000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插页 2

1993 年 9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责任编辑 杨爱群

封面设计 笑 尘

ISBN7-5313-1134-8/I·1015

腹膜本

定价:5.20 元

《为何喜欢你》

内容简介

十六岁那天真烂漫的表情，摇曳不定的心，写在每一位学生的脸上。发达的社会，丰富的物质，使十六岁的年龄无忧无虑的生活。柯心和刘屏这对同窗的少男少女，在爱哭爱笑的年纪却萌生了幼稚的恋情，就象每位少年时期的心情一样，老师的教诲、父母的疼爱、情感的骚扰使他们不知所措、十六的青春该往何处、驿动的春心可否淹没人生、柯凡和刘屏是如何的结果，你可想知道。

我住的地方，不会让我有那么罗曼蒂克的描写，那种写法，像一个故事的开头，而我，是没有故事的。我不过是数以万计典型的国中生之一，即使是现在，也才国中毕业。我的阅历还不够养大一个故事

国中时，我骑脚踏车上学。从家里出发后不久，就到达陆桥下，脚踏车穿过陆桥，一路上几乎与铁轨平行。途中总会碰到一班火车，原来就已加速前进的我，一见火车到来，更是拚足马力，试图与之并驾齐驱，可惜往往力有未逮。同行的几个骑捷安特外加变速的火爆小子却早已绝尘而去，看情形似已超越欲进站的火车，我只有眼红的分子。既然加不了速，就干脆慢下来喘口气。

这时，我便会看到“屏凡机车行”的招牌，静静悬在路边。在我未认识英文教师之前，这面招牌对我是看不起的。但因一被她教后，同学口中英文教师的家竟变成了我窥伺的冒牌，每次经过总要多瞄几眼。

英文教师说穿了也只是我的课任罢了，我实在不必对她

太关心。但是，教过我的课任教师里，我也只有看她顺眼，她很少拿棍子打人，也不常考试，而且自己出考题，上她的课买的试卷最少。幸好班上英文成绩不坏，否则我真怕她被调到后段班去。当然啦，她长得够好看也是原因之一，虽然不是电影明星那种好看。她老是松松的扎一条马尾，露出一截白白的颈项，一袭T恤，长裤，淡色的，好潇洒，好有气质的样子喔！总结起来，她是全校最不俗气的女教师啦！

可惜，这样子的风姿并没有很美好的归宿。听说，她是全校唯一南大外文系毕业的英文教师，而师丈并没念大学，只念高工……。这实在是个沉痛的打击，尽管大家都很羡慕英文教师的学历，却不欣赏她在这方面的选择。我妈妈要我好好念书上大学的理由就是：“以后嫁人可以嫁得好一点。”

这个重大发现传开后，的确有好事之徒前往“屏凡”探险，探险者传回来的报导是“英文教师的先生还挺帅的。”这稍稍安抚了我心中的不平。不过我亲眼目睹师丈真面目的机会却来自一个偶然。

如果说那是一个偶然，这个偶然还是七弯八拐侥幸发生的。这当中有位关键人物，她大约每半个月来我家探望爷爷奶奶一次，通常我们的待客之道是放录影带大家欣赏，碰巧那天我一边赶英文笔记一边看，赶完后合起来放在桌边。鬼使神差，也就是我婶婶竟就瞄到上面写着的教师名字。她一个劲凑过来问我此人来路，然后拉住我：“也许是我的国中同学，你知道她现在住哪？”

太热闹了，太妙了，终于有借口正式上英文教师家瞧瞧。一路上我有问必答：“英文教师结婚了，有一个小男孩，她先生开机车行，教师外文系毕业，她先生好像没念大学。”

婷婷停步了，她说：“不可能呀！也许搞错了。”

“为什么？”

“我那位同学是留学世家，怎么会肯下嫁修车工？而且她心高气傲的，怎么会甘心到这里教国中？不过我还是去确定一下。”

“你和她很好吗？”

“以前是很好，你别管这么多。”

事实证明，老师果真是婷婷的同学，因为婷婷一看到老师便顺口喊出老师的名字。老师是惊讶之余也口吃地叫出婷婷的名字。

她们激动得攥紧手，师丈刚好走出来。我虽未见过师丈的正面，但直觉告诉我那个人是师丈，高瘦俊挺，这情节到此打住，有些令人扫兴。我的好奇心一下子被激发到顶点。婷婷也很别扭，她好似坐立不安，没聊几句，便借故告辞。英文老师好心留她吃晚饭，她硬是推掉，把我拉离那儿。

一路上婷婷都不说话，我见苗头不对也不吭声。但实在憋得难过，就问说：

“你认识我们英文老师的老公啊！”

“别胡说。”她想想又问：“你们英文教师在学校有没有提过她的家务事？譬如说她父母做什么？他们有没有常到玉东来？”

“才不呢！英文老师才不那么无聊呢！她父母做什么？”

“算了，算了。我问你一句，你问我两句。女孩子这么三姑六婆，讨人嫌。喂！你英文老师要是问你我的事情，可不要乱说，就说这是你婷婷就好了，知不知道？”

“为什么？”

“不为什么？英文老师对你很好的样子呢！”

“那有什么？应酬嘛！反正人大了，一切都不同了，说不上几句话的。”

应酬？什么话嘛。当初婷婷要嫁给叔叔时，就听妈说过，婷婷父亲生意失败，她爷爷接她到安阳住后，经人介绍给适婚但没有女朋友的叔叔，就变成今日我的婷婷啦。听说婷婷只念到高工，叔叔却是硕士级哩！但英文老师的先生却只跟婷婷同等学历。

说起来婷婷是比较聪明的，英文老师就有点那个。怪了，婷婷一定也这么想，否则她见到老师之前与后的反应不该如此悬殊，想起她知道老师现况后的表情，不可思议外又似有某种嫌弃的成分在，而且竟然再也不跟人家来往了。

英文老师太可怜啦！我替老师不平得想哭。老师是我最崇拜的人，怎容势利的婷婷如此对待，我要替老师讨回公道。

但是我用的方法有点小人，事后有点后悔。我竟然很勇敢地，很理直气壮地在英文作业簿后留言：

“婷婷说以后再也不和老师来往了，我觉得好可惜。老师您能告诉我是为什么吗？我真的希望您和婷婷还是好朋友，我愿意帮助您们恢复友谊。谢谢您告诉我答案。”

发作业当天，老师把我叫去。

“你婷婷那天跟你说了什么？”

“就是我作业簿上写的。”

“还有呢？”

“她说大家都大了，就不上几句话，一切都不同罗！所以……老师你不要生气。”

“我没有生气，你婷婷的脾气还是没变，说话很直接，不过

她该当着我的面说。”

“她大概不好意思。”

“那么你比她好意思？”糟了，老师误会我了。

“没有啦！我只是不明白。好朋友不是天长地久吗？……”我有点装蒜。

老师轻轻拍了下我的肩膀，微笑不语。

“老师，你想不想再和婷婷继续联络，我可以帮你抄她家的电话，让你有机会把话说清楚。”

“说清楚什么？”

这回该老师故意装蒜了，我只得“啊”一声表示迷惑。不懂人家用心，我是在帮她争取反击的机会，免得婷婷继续保持高姿态呀！

“没有啦！如果老师无话可说，那就算了。”

“谢谢你。”

老师看着我的眼神，像是深知我的用心，仿佛和我有着默契，使我觉得自己的多事并非一厢情愿而稍微安慰些。

也不知怎么搞的，以后我上英文课时，都会有点神思恍惚，每每盯着老师白净的脸庞就入定了。老师倒没有被我盯怕，反而常在这时候把我叫起来回答问题，让我在同学三推四拉下尴尬地惊醒过来，臭死人了。

但是我就是控制不了自己，次数一多，我只得在作业薄上向老师道歉。歉词是：

“教师对不起，我不是有意分心，实在是有种无形的力量使我在上英文课时脱离时光隧道，忘了自己的存在。我一定会改的，只不过需要一段时间。敬请期待。”

老师这次没把我叫去，她在簿子上用红笔回说：

“我认识一个女孩子，和你很像。你想不想认识她？如果想的话，待你考上第一志愿，我把她的故事告诉你。记住，你有能力考上第一志愿，所以千万别让自己落到第二志愿。加油！”

老师的回和答让我觉得很惊讶，不过我还是很潇洒地在下回作业簿上留下八个字：

“一言为定，明年看我。”

一年后，我上了女中。放榜那天，我拿着榜单到老师家报到。老师依约把那个女孩介绍给我，她的名字叫柯凡。十二年前，她念高二。

那是一个六月的早上，阳光软绵绵地洒在市区的每个角落。柯凡和一群学生从那辆她从来也不会搭过的公车下来后，便尾随他们来到一个陌生的学校。

高工校庆本来就不是什么大不了事情，就是一中也一样，虽然柯凡的同学对后者热衷了点，然而对她却是不值一提的。但是她就是狠不下心来拒绝玉，一则不忍扫玉的兴，再者是自己的那么一点点好奇心。但是现在她觉得现实跟想象距离好远。

校园是很大，椰子树也很高，人呢？更多。一对一对，一簇一簇，可是对形单影只的她来讲，却无比陌生。这个阳盛阴衰的学校她无法适应，当初应该叫玉来接她，从大门口到她的摊位竟然这么漫长，柯凡想。

“嗨！”偌大的声音从她的身后响起，“柯凡，你可终于来了。”紧跟着背部被拍了一记，转过头，就是她，两片眼镜闪闪

发光，一副无辜的样子。

“你们学校怎么这么大？我差点迷路了。”

“哪有？那是我们学校太小了，来到你们摊拉去。你有没有把游园券带到？”

洪玫玉把柯凡拖到她那个红红绿绿，挂满了海报与图案的摊位去，又让她吃了“太湖船”、“失恋的滋味”、“你依我依”、“宁静海”后，就让她自由发展。自己摆在一边。任着她张罗这，张罗那，外带推销、拉客。瞥到闷在一旁的柯凡时，才恍然大悟，忙掉头说：

“唉呀！真是罪过。我们告诉你，我们体育馆有民歌演唱会，挺棒的，快点去听。”

“我想回家去。”

“你急什么？”她有点发急了，赶紧走过来，“好不容易来我们学校，他们可是不轻易演出的喔！”

“他们是谁？”

“我们学校的吉他社啊！挺有水准的，你快去，顺便帮我占个位置，现在我得雇摊伴，等下我会溜去的。”

“去哪儿？”柯凡说。

“体育馆呀！”玉跺了下脚：“小姐，拜托，我干脆找个男同学陪你去好不好？陈……”

“不来了，我去就是了。”柯凡拎起背包被玉推着。

“从这儿向前起，然后右拐就到了。反正你跟着别人走，不会丢的。”

“你等下会去吗？不然我可要回家了。”

“会啦！会啦！你放心，快走呀！”

又有两个女客人进来，玉一转身，不见了。

柯凡好像被赶出来似的，有点无奈，看看四周兴味十足的人潮，益发觉得被孤立起来。游园会不过骗吃骗喝，好玩在哪里？她真不懂。

照着玉所指的方向走去，果然见到偌大的体育馆立在那里，白色的表皮露出斑驳的痕迹，显示学校历史的悠久。门口人来人往，进去的比出来的多。门外望进去，黑压压的尽是人头，有靠墙站的，也有占去通道成群聊天的。音乐和人声相比显得软弱无比。

柯凡犹豫了半晌，勉强跨起步伐进去。第一印象不好，进去后的第二印象更是不佳。台上的人虽卖力唱着，台下的人简直视若无睹。吉他的声音轻轻细细的，似乎禁不起人声的挤压。柯凡坐在场中很不是味道，礼堂二楼传来口哨声，她忍不住抬头张望。只见一整排男生，倚着栏杆，对着台上频发嘘声。台上一男一女演唱完毕，表情尴尬地下了台，尾随的是稀落落的掌声。

她实在看不惯，深觉犯不着待在那里受罪，她站起身，走到通道时，耳旁响起了麦克风的声音。

“各位同学，现在为大家演唱的是吉他社的王牌，我们即将毕业的学长刘屏。他将为大家带来连串的西洋歌曲，请同学们以最热烈掌声来欢迎他。”

现场顿时充满了热烈的掌声夹着口哨声和欢呼声。柯凡第一个感觉是想到她国中毕业旅行时从西门町买回来的那张海报，是了，他像是詹姆斯·迪恩。她瞪了他一会，只见他轻拨琴弦，两旁又有两把吉他伴奏，唱的是 The sound of Silence”。柯凡听出那旋律，赶紧就近坐下。

她说不出来对声音的感受，但根据从收音机听到的印象，

觉得有点像比吉斯的老幺安迪吉伯。但是又好像比他低沉点。他连续唱了三首，都是抒情歌曲。发音挺好，并不生涩。台下反应热烈，女同学对他似乎都很着迷。他谢幕时。大家频呼安可，但他还是下台去了。柯凡准备走时，背后突然有人抓住她。

“嗨！怎么样？”洪玫玉大大的眼睛瞪着她。

“什么时候来的，吓死我了。”柯凡怒视她。

“哈哈！胆子还是那么小。我才来没多久，刚好轮到刘屏唱，我就坐下来了。”

“哼！”

“别生气嘛”她推了柯凡一下，“你觉得他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柯凡莫名其妙。

“唉呀！少假了，还真不知道？”

“你说什么嘛！我根本不知道你的意思。”

“算了！算了！这种人。”

柯凡真的生气，她讨厌玉那种暧昧的态度。

“算了就算了嘛！是你自己要人家来的。”柯凡霍地站起来，不回头地朝大门口走去。玉很快跟上来，几乎是用跑的速度，把柯凡拉出去。

“你呀！还是这种脾气，真受不了。”她停在门口交叉着双臂，柯凡不理她，径直往前走。

“哎！哎！”她在后面喊：“我告诉你喔！你别生气嘛！我告诉你刘屏的事。”

她追下来和柯凡并肩走着，柯凡还是不睬她。她仍然不停地说着。

“不管你听不听，我是一定要说的啦！刘屏他啊！他父母离婚了，他因此心理不平衡，在学校总是独来独往的。偏偏他

又喜欢唱歌，而且又唱得那么好。全校的女生都被他迷住呢？你知道不知道？”

这些话倒是引起了柯凡的注意。可是她还是装作不在乎地说：“我怎么会知道？”

“哈哈！”玉莫名其妙地笑起来。

“你笑什么”柯凡停下来望着她，玉还是国中那一副样子，疯疯癫癫。

“没有。”她口中说没有，不过还是又抿嘴笑了几声。“我跟你讲，其实我也满喜欢刘屏的，我就是为了他才加入吉他社。”

“什么？”柯凡吓了一跳。

“别大惊小怪好不好？”她有点不好意思，“其实也没什么啦，他从来都不理女生的。”

“洪玫玉，你不是在开玩笑吧！”

“唉呀！讨厌。”她瞪了柯凡一眼，“你们省女就是这样，故作正经。”

“可是？，柯凡支支吾吾的不知怎样办，”我觉得，我觉得，你太小了，我爸爸说要大二才能交男朋友。”

“算了啦，我又不考大学。”

“那也一样啊！”

“玉拉直了嘴，睨了她一眼：“不跟你说了，你真不懂。”

“我懂的，只是……”

“算了啦！你只懂得念书。不说这个了，你现在要回去了吗？”

“嗯，不然会挨骂的。”

“又是你妈啊！真可怜。”

柯凡没回答，真的觉得自己可怜。她好羡慕玉，她父母都

不会干涉她的行动。想起妈妈，柯凡就感慨万千。她妈管她很严，像是要把她教成古代的黄花闺女，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柯凡是心里老是觉得妈妈不喜欢她，因为她是在妈妈不得已的情况下出生的。她上有三个姊妹，么姊生下四年后，她妈下定决心才又怀了她。她常常当着家人面前说：“小妹是多生下来的。”小时候她把柯凡抱在怀里摸着她的头时也会说：“要是个男孩有多好。”

那段日子柯凡的姊妹老爱叫她“小弟”，她们常说：“你应该是男的啊！”迈进青春期后，一向随姊妹们取笑惯了的柯凡惊觉自己生理的改变，突然觉得应该有所矜持。她变得不爱说话，特别是四年前，她三姊到新山念书后，她的沉默日甚一日。

她几乎不主动和同学打交道，更别说和她们腻在一起玩。上课时，她专心听讲；下课后，不是趴在桌上就是对着窗外发呆。她从来没有多余的娱乐，除了星期天溜去看电影，就是听姊妹们搁在家里的收音机。

玉算是唯一的例外，不过那也是玉太过热络的所致。她们从小学五年级一直同班到国中毕业。小学时，玉是班长，活泼开朗，而且从不计较柯凡的成绩比她好，也不计较老师选柯凡为模范生。她主动接近柯凡，并设法让柯凡和班上打成一片。每年圣诞节前一天，她一定比柯凡早到学校，然后把一张写满祝福的圣诞卡放在柯凡抽屉里，尾巴署名“玉”。

柯凡也不明白玉为何要待她这么好，后来问她，玉却好笑地说：“因为看你很顺眼嘛！”颇有多此一问之意。国二以后，玉的成绩渐渐落后，柯凡担心地提醒她，她又轻松地说：“我不是读书的料，再怎么用功也没用。”后来她考上第三志愿，但是她选择了高工。她的理由是：“爸爸是开工厂的呀。”柯凡觉得玉

很有主见，于是和她成为好朋友。

其实玉的生活环境和柯凡差距很大。她跟柯凡说她家挺有钱的，爸爸开铁工厂，家里工人很多。她邀过柯凡去她家，但柯凡编不出理由说服她妈，结果没去成。不过玉的家里很吵，机器声音嘎嘎嘎的。

她反而羡慕柯凡的书香世家：爸爸是教授，妈妈以前是国中老师。二姊也是台大生，二姊夫是医生，已移民美国。三姊念清大化工，男朋友念清大电机，今年暑假两人要一起出国。他觉得柯凡一家人棒极了，她想柯凡以后一定也会出国留学。

柯凡却很困扰似说：“不知道！”柯凡并非对她姊姊们的光荣成绩反感，只是受不了她们那种处处争第一的态度罢了，偏偏又忍不住向她们看齐，于是觉得有点身不由己。玉说她可怜，她默认了。

那天回家，因为等车的关系，到家已经十二点多了。柯凡她妈一张脸拉得老长，把她骂瘪后，才放她进饭厅吃饭。

柯凡升上高三的那年暑假，她三姊大学毕业。回家后为了应付国外的求学生涯，每天听英文录音带，看英文杂志，空闲还得听她妈的命令，替柯凡补数学。

七月中，安晴的男朋友南下看她。她们一起考托福，一起申请学校，现在正等着入学通知，希望是同一所大学，所以心情格外紧张。刚退役的高动和安晴一道出去舒畅身心了一整天后，想到了对他素来不怀好感的柯凡，决定出国前把两个人的关系搞好些。他跟柯凡说：“小妹，明年你就要参加大专联招了，可惜我们不在国内，这样好了，我们请你上西餐厅，先给你祝福一下，好不好？”安晴瞅了他一眼说：“你倒真体贴呀！”柯凡一旁看书，没有意见，跟他们走了。

柯凡眼里的高动、长相的确潇洒，一点五的裸视能力实在不简单，运动神经又忒发达，可谓能文能武。但她就是受不他的爱发高论。她最心仪大姊夫，儒雅温文、言不虚发。二姊夫嘛，太严肃了，好像随时端着医生架子似的，专业得令人敬畏。不过柯凡想他们三人在丈母娘眼中都是宝贝，任何一人光临李家，这栋老教授的寒舍便要蓬荜增辉。

他们去的餐厅叫“金诗”。因为新开业，门两边站满祝贺的花篮。厅内漾满音乐与歌声。台下唱歌的女士看来并不年轻，唱的是时下流行的风花雪月一类的歌曲，听起来历经沧桑似的。安晴点了三客牛排，柯儿不好意思说不喜欢吃牛排，高大哥请的客嘛。她很小时和大姊吃过一次，像在嚼塑胶，印象恶劣极了。吃得无聊时，听到麦克风提到电影“夺标”的主题曲“My Way”，很自然地就把目光移到舞台上去了。

小小的舞台站着一个好熟悉的身影，那歌声又像曾在哪儿听过，柯凡好奇地掏起眼镜戴上。一看之下，楞住了，竟然是他！天下竟有这么巧的事！玉口声声念着的刘屏！唉呀！这不是太让人吃惊了吗？

“喂！喂！”安晴连叫了几声，她都没听见，最后只得扯住她的衣服说：“哎，干嘛呀！那么好听？”

“哦！”柯凡回过神，“我见过他喔！在我同学的校庆里，他也是唱英文歌。”

“也是唱My Way吗？”高动插嘴说，“我看过那部电影，不过这个人唱得不够好。声音不够亮，中气也不足。”

“你同学的校庆，哪个学校？”

“高工。唉呀！你管人家哪个学校。”

“高工！男同学？”